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公告

泉州市楷新哲服饰有限公司、王石林：本院受理蔡荣炳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25)闽0581民初21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特此公告

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